#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 年 12 月 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以电 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 董事陈丽英女士和独立董事陈耿先生、韩洪灵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 董事长章启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 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 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员工奖惩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经营层决策分支机构建设相关事宜的议案》

会议同意授权经营层决策分公司、营业部的设立、撤销、迁址、改造等事宜, 并根据公司分支机构建设相关制度具体办理上述事宜的申请行政许可及工商变 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何干良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协 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日

#### 附件:

## 简历及联系方式

何干良先生,1983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于2008年5月至2017年8月在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投资控制、证券事务管理等相关工作,2018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7年8月至今就职财通证券,主要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从事证券事务管理等相关工作。何干良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何干良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571-87821312

电子信箱: heganliang@ctsec.com

地址: 杭州市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